

(上接C1版)

4、根据《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的通知》规定的新旧规则适用衔接安排,本次发行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第2.1.2条,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为:“(一)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5,000万元。”

发行人2022年度及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7,531.63万元和7,909.38万元,最近两年累计净利润为15,441.01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5,000万元。因此发行人符合上述上市标准。

除此之外,发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第2.1.2条中规定第(一)条上市标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累计净利润不低于1亿元,且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6,000万元”。

5、网上发行重要事项

(1)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2024年10月25日(T日)9:15—11:30、13:00—15:00。2024年10月25日(T日)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且在2024年10月23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发行人须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可通过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权限(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2)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概括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3)投资者按照其持有的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0,000元以上(含10,000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申购量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3,500股,同时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额度上限。

投资者持有的市值按其2024年10月23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可同时用于2024年10月25日(T日)申购多只新股。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4)申购时间内,投资者按委托买入股票的方式,以确定的发行价格填写委托单。一经申报,不得撤单。

(5)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均为无效申购。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日终为准。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

6、网上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4年10月29日(T+2日)公告的《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2024年10月29日(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7、本次发行可能出现的中止情形详见“四、中止发行情况”。

8、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简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4年10月23日(T-2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和经济参考网,www.jckb.cn)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9、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ckb.cn)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港迪技术	指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主承销商、中泰证券	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本次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39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行为
网上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按市申购方式直接定价发行1,392.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行为
投资者	2024年10月25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且在2024年10月23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投资者,并且符合《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的规定。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权限(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T日	指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股票的日期,即2024年10月25日
发行公告	指《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即本公告
元	指人民币

一、发行价格

(一)发行价格确定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7.94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20.0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8.3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6.71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24.4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二)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1、与行业市盈率比较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业指引》(2023年),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截至2024年10月22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50.82倍;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53.05倍。

(1)与行业平均静态市盈率比较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人2023年扣非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静态市盈率为26.71倍,低于2024年10月22日(T-3)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165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50.82倍。

(2)与行业平均滚动市盈率比较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人前四个季度(2023年7月至2024年6月)扣非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滚动市盈率为22.39倍,低于2024年10月22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165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53.05倍。

(3)发行人所属行业市盈率变化态势

截止2024年10月22日(T-3日),165行业各阶段平均静态市盈率和平均滚动市盈率如下:

行业名称	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最近三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最近六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最近一年平均静态市盈率
1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0.82	42.53	43.29	45.41

注:数据来源: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行业名称	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	最近三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	最近六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	最近一年平均滚动市盈率
1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3.05	43.82	44.11	45.38

注:数据来源: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近一年以来,“1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平均市盈率水平呈现先下降后回升态势。本次发行价格37.94元/股对应发行人2023年扣非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6.71倍,低于截至2024年10月22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50.82倍;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人前四个季度(2023年7月至2024年6月)扣非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滚动市盈率为22.39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53.05倍。本次发行定价处于合理水平。

2、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

发行人与招股说明书中选取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比较情况如下:

股票代码	证券简称	近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与近二十个交易日均价孰低值(元/股)	2023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3年扣非后EPS(元/股)	2023年静态市盈率(倍)	对应的滚动市盈率(倍)
300124.SZ	汇川技术	56.93	1.7706	1.5201	32.15	37.45
688395.SH	正弦电气	15.87	0.5945	0.5141	26.70	30.87
688698.SH	伟创电气	28.40	0.9027	0.8622	31.46	32.94
301195.SZ	北路智控	32.16	1.7104	1.6026	18.80	20.07
688557.SH	三剑智能	18.21	1.0805	0.9329	16.85	19.52
算术平均市盈率					25.19	28.17
港迪技术		37.94	1.5532	1.4205	24.43	26.71

数据来源:Wind,数据截至2024年10月22日。

注:1、可比公司近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与近二十个交易日均价孰低值和对应市盈率为2024年10月22日数据;

2、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3、可比公司扣非前/后静态市盈率=近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与近二十个交易日均价孰低值/(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总股本(2024年10月22日));

4、港迪技术扣非前/后静态市盈率=发行价/(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发行后总股本);

5、扣非前/后滚动市盈率=近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与近二十个交易日均价孰低值/(2023年7—12月和2024年1—6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总股本(2024年10月22日));

(1)与可比上市公司2023年静态市盈率比较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人2023年扣非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静态市盈率为26.71倍,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2023年扣非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的静态市盈率的算术平均值28.17倍(截至2024年10月22日)。

(2)与可比上市公司滚动市盈率比较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发行人前四个季度(2023年7月至2024年6月)扣非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后滚动市盈率为22.39倍,低于可比上市公司扣非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的滚动市盈率的算术平均值30.92倍(截至2024年10月22日)。

综上,发行人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静态市盈率低于可比公司扣非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静态平均静态市盈率,发行人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滚动市盈率亦低于可比公司扣非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摊薄后算术平均滚动市盈率。

3、发行人所属行业竞争格局

① 智能操控系统行业竞争格局

A、智慧港口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智能操控系统是在我国“交通强国战略”的大背景下,抓住我国港口码头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的发展机遇,基于公司核心团队在港口设备自动化领域多年的技术积累与业务开展经验,积极迎合市场需求研发并率先推出的“软硬件一体化”产品。

公司智能操控系统业务起步早,参与了我国首个由传统码头升级改造造成的自动化集装箱码头(深圳妈湾港,于2017年正式启动自动化升级业务),公司产品具有先发市场优势,且公司有效避开了资金投入规模大、建设周期长、市场空间有限的新建自动化码头市场,将重心聚焦在传统码头的改扩

建与智能化升级市场,并快速形成规模化与品牌优势,截至2024年6月末,由公司研发、设计、安装、调试完成的港口设备智能操控系统在全国已经完成531台/套,应用范围覆盖了中共中央、国务院2021年2月发布的《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界定的我国63个主要港口中的25个港口,在该领域目前具备发行人规模且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港口设备智能操控系统业务的竞争对手较少。

目前与公司在港口智能操控系统领域存在同类业务的竞争对手主要包括由主机厂主导型的厂商(如振华重工)以及和发行人同类型的不生产主机设备只专注于智能操控系统的独立第三方厂商。主机厂主导型的厂商最核心业务是主机业务,因此往往更加专注于自身品牌主机的智能操控系统,对于非自身品牌的主机厂,由于考虑竞争关系,双方合作意愿与合作效果往往均不佳,公司相较于该类竞争对手,在传统码头改造升级领域,以及开拓其他未开展智能操控系统业务的主机厂商客户时具有优势;对于和发行人同类型的不生产主机设备只专注于智能操控系统的厂商,目前主要以区域性竞争对手为主,能实现在全国规模化开展业务的竞争对手较少,如山东朝晖业务主要集中在山东区域,上海取矩主要在上海港,相较于该类竞争对手,公司全国范围的项目经验和品牌优势明显。

B、水泥智能化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在保持港口领域优势的基础上,公司结合自身竞争策略,将港口行业的市场拓展经验衍生到了水泥行业,主要应用于水泥行业联合储库的天车全自动操控,实现水泥生产企业仓储进出料作业的全程自动化。

水泥行业智能操控系统市场目前亦主要包括由主机厂主导的厂商(如北京云中未来科技有限公司、杭起智能工业(浙江)有限公司等)以及独立第三方厂商(如发行人、武汉恒帆英泰科技有限公司等),水泥天车智能操控系统起步较港口领域晚,目前市场竞争格局尚未完全形成,公司于2018年率先推出水泥行业天车智能操控系统并成功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业务,截至2024年6月末,公司智能操控系统已累计在水泥联合储库天车设备上安装调试完成131台/套。根据中国水泥协会发布的2023年全国水泥生产企业熟料产能排名,产能6,000万吨以上企业有7家,公司智能操控系统产品已在其中5家实现应用,公司水泥行业亦具备先发优势与市场规模化优势。

②自动化驱动产品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自动化驱动产品所在的低压变频器市场格局中,以ABB、西门子 and 施耐德等为主要代表厂家的欧美系品牌擅长生产制造大型自动化系统所用的变频器产品,以三菱电机、安川和富士电机等为主要代表厂家的日韩系品牌则在小型自动化系统变频器产品中更具优势。由于多年来持续的研发投入,国产变频器厂家逐步掌握和积累产品技术,并在产品性能、可靠性、销售服务、成本控制等方面逐渐显现优势。目前在低压变频器市场形成了以欧美品牌、日韩系品牌和本土品牌为主的三大品牌格局。2022年,欧美系、日韩系、国产品牌的市占率分别为51.00%、10.60%、38.40%。

我国低压变频器市场整体行业集中度较高,根据中国工控网统计,2022年国内低压变频器(不含风电)前10强企业合计市场占有率为86.40%,其中ABB、汇川技术、西门子公司、丹佛斯分别位列前四名,施耐德、安川分别位列第七名和第八名。头部品牌经过多年的市场积累与品牌沉淀,通常会涉及各个领域的多个行业,头部品牌之间需要在各个领域展开全面竞争,公司聚焦的领域亦属于头部品牌参与竞争的领域。

相较于ABB、西门子、丹佛斯、安川、汇川技术等国内外通用变频器头部企业,公司自动化驱动产品业务起步较晚,因此公司自成立开始,即采取差异化的产品竞争策略,公司创立阶段即将产品战略聚焦于具有“国产替代市场空间大”特征的细分市场领域,将核心产品应用对象聚焦于各类中大型起重、输送设备。该类设备普遍具有大转矩、重负载、使用频率高、持续运行时间长等特征,因此对设备本身驱动部件的安全性、稳定性、可靠性等性能均有着更高的要求,该类设备的核心驱动部件变频器曾长期被安川、ABB、西门子等国外品牌所垄断。

公司基于上述产品战略定位,公司自动化驱动产品从港口起重机电用变频器起步,一方面系发行人创始人团队及核心人员均具有港口设备自动化领域的专业背景以及多年的业务开展经验,熟悉港口设备的运行工况,能够更好地将对设备运行工况和作业需求的理解融入到产品的研发和更新中去;另一方面,港口起重设备工作级别高,根据《起重机械设计规范》(GB/T3811-2008)对起重机械机的分级标准,港口起重机械整机工作级别均位于起重机中最高的三个级别(A6—A8级,级别越高要求起重机械载荷越高、使用越频繁),国产替代空间大,且产品核心技术参数均需对标国际一线品牌或国内竞争对手的高端工程型产品,一旦在该领域实现突破并形成优势,对公司的品牌定位和市场形象均具有较好的正面效应,更加有利于公司对其他应用领域的市场拓展。

在港口领域取得优势的基础上,公司遵循差异化、专业化以及行业逐个突破的竞争策略,规模化拓展了与港口起重机械变频器技术共性强且外资品牌占比高的盾构领域,以及同属于起重机械的建机领域。并根据技术共性,联动营销(旧客户卖新产品),市场前置布局等多方面考量,逐步向石油、船舶、物流、冶金等多个领域拓展,致力于实现相关领域自动化驱动产品的国产化替代,因此竞争对手主要为ABB、西门子、丹佛斯、安川等外资头部企业。

4、发行人所属行业市场空间及发展前景

①公司产品在核心优势领域仍具备较大的市场拓展或进口替代空间

A、智能操控系统

智能操控系统方面,根据测算,公司智能操控系统目前主要应用的港口与水泥领域2023年度市场规模达到70亿元以上(其中港口领域约为44.24亿元,水泥领域约为31.25亿元,详见本段后续内容),公司2023年度智能操控系统整体收入规模为2.67亿元。其中港口领域,根据观研报告网数据统计,2023年我国智慧港口行业市场规(主要指智能化、信息化与数字化产品规模,包括港口各类起重、输送、水平运输等主机设备的智能化操控系统,单机控制、前沿与堆场装卸、车辆运输、闸口控制等码头各类信息化、数字化管理系统,但不包含主机设备及其他港口基础设施规模)约为44.24亿元,2025年将达到60.96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达17.39%,2023年公司收入规模为2.05亿元,市场占比约为4.64%;水泥领域整体市场规模约为

31.25亿元(根据申万宏源、中邮证券、开源证券等多家研究机构预测,2022年到2025年水泥行业完成智能化改造产线数量在500条至880条之间,单条水泥产线智能化改造成本在2,500万元至4,300万元之间。假设均按照保守估计到2025年完成500条水泥产线智能化改造,单条水泥产线智能化改造投资为2,500万元,则2022—2025年国内水泥产线智能化改造潜在空间合计为125亿元,国内水泥产线智能化改造年均市场规模为31.25亿元),公司收入规模为6,937.12万元,市场占比约为2.22%,水泥领域智能操控系统市场起步较晚,目前市场竞争格局尚未完全形成,公司于2018年率先推出水泥行业天车智能操控系统并成功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业务,公司已与全球最大的水泥技术装备工程系统集成服务商及智能化总包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未来成长空间可期。

B、自动化驱动产品

自动化驱动产品方面,根据测算,公司自动化驱动产品目前优势所在的起重与盾构领域2022年度市场规模约为30亿元(其中起重领域约为26.10亿元,盾构领域约为4.45亿元,详见本段后续内容),公司2022年度自动化驱动产品整体收入规模为2.22亿元。其中起重领域整体市场规模约为26.10亿元(根据中国工控网及华经研究院数据,2022年我国低压变频器市场规模为290.0亿元,预计2025年低压变频器市场规模将达到334.8亿元,其中应用在起重领域的低压变频器市场占比9%,据此测算2022年我国起重领域低压变频器市场规模为26.10亿元),公司收入规模为1.59亿元,市场占比约为6.09%;盾构领域整体市场规模约为4.45亿元(根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掘进机械分会统计,2022年我国盾构机生产总量为700台之间,每台盾构机主驱动变频器(鉴于盾构机其他辅助变频器占比很小,暂不考虑)单价按照公司2022年盾构专机产品平均单价63.55万元测算,我国盾构机主驱动变频器2022年市场规模为4.45亿元),公司收入规模为6,080.43万元,市场占比约为13.67%。

目前公司自动化驱动产品优势所在的港口起重、输送设备与盾构等领域,尽管取得了国产品牌市场占有率第一的优势,但上述领域的整体市场仍然由外资品牌占据主导地位(港口领域外资品牌除增量市场占主导外,在存量市场几乎处于垄断地位,因港口设备的使用寿命通常为20年以上,而变频器的使用寿命通常为8—10年,因此8—10年前投资的港口设备目前均有着变频器更换需求,而8—10年前该批设备投资时变频器几乎均为外资品牌所垄断;盾构领域由于其回收难度大,使用寿命较短,因此主要为增量市场,盾构变频器领域外资品牌目前仍占据大部分市场份额),公司产品在上述领域的整体市场占有率仍较低,未来仍具备较大的市场拓展及进口替代空间。

②重点行业提前布局为公司业务发展带来新的增长点

自2020年起,公司业务在港口、盾构、建机、水泥等4个领域取得一定优势的基础上,重点选择了伺服、高速变频器等2类产品,以及造船、冶金、石油、矿山、桥机、铁路、纺织、物流、风机水泵等9个领域进行业务拓展,公司通过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和服务满足下游客户不同领域的需求,产品逐步取得了上述行业部分客户的认可。

上述行业中船舶、物流、冶金等多个行业均为《行动方案》指出的重点行业。报告期各期,公司在石油、船舶、物流、冶金等多个领域业务拓展均取得阶段性进展与规模化收入,2023年度,公司在建机、盾构、港口等传统优势领域之外的其他领域实现收入2,810.84万元,同比增长21.78%。未来,公司结合自身产品及技术特征,进一步完善产品链,研发与现有客户具有高度协同性与技术共性的伺服、高速变频器等自动化驱动产品,并计划借助资本市场实现相关业务的快速发展。

上述前期布局的行业在扩大内需政策的明确支持下,设备更新、智能化需求释放,将为公司带来发展机遇与发展空间。

5、与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

①可比上市公司概况

从细分产品结构及下游应用领域角度,目前尚不存在与发行人业务相同的可比上市公司。由于无直接可比上市公司,公司根据产品类型、业务模式、所处行业、信息可获得性等因素综合考虑后,以自动化驱动产品业务选取了以变频器、伺服等自动化设备为主要业务的汇川技术(300124)、正弦电气(688395)、伟创电气(688698)作为自动化驱动产品业务的可比上市公司;智能操控系统业务选取了从事矿山装备自动化业务的北路智控(301195)以及从事仓储物流自动化业务的兰剑智能(688557)作为公司智能操控系统业务的可比上市公司。

A、自动化驱动产品可比上市公司概况

汇川技术(300124):成立于2003年,于2010年登陆深交所创业板。该公司聚焦工业领域的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专注“信息层、控制层、驱动层、执行层、传感层”核心技术,业务涵盖通用自动化业务、电梯电气大配套业务、新能源汽车业务、工业机器人业务、轨道交通业务五大业务板块。

正弦电气(688395):成立于2003年,于2021年登陆上交所科创板,系国内较早从事变频器研发和生产的企业之一。该公司主要为机械设备制造商和电控系统集成商提供变频器、一体化专机、伺服系统产品和系统解决方案。

伟创电气(688698):成立于2013年,于2020年登陆上交所科创板,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电气传动和工业控制领域,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变频器、伺服系统与运动控制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B、智能操控系统可比上市公司概况

北路智控(301195):主营业务为智能矿山相关信息系统的开发、生产与销售,目前已形成了包含智能矿山通信、监控、集控及装备配套四大类系统的较完善产品体系。针对采矿行业提供智能矿山相关信息系统,能够为下游客户提供“软硬件一体”的信息化、智能化综合解决方案,包括整体方案设计、软硬件产品开发、信息系统集成及相关技术服务等;是国内少数产品能够覆盖智能矿山感知层、传输层、智能应用与决策层三大层级的智能矿山企业。

兰剑智能(688557):主要产品是智能仓储物流自动化系统,并基于该产品提供Raas代运营、售后运营维护、技术咨询规划等服务;通过方案仿真设计、软件产品开发、硬件产品设计及零部件定制和装配、系统集成等环节,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仓储物流自动化系统制造解决方案,在智能仓储物流自动化细分市场领先。

(下转C3版)